

脫離世俗？！

——簡談基督徒出世及入世原則

王永信



基督徒出世、入世的原則與教導，在歷世歷代中，尤其在今日後現代思潮衝擊下，有時失去平衡，變為混淆，甚至偏激。此題目相當廣泛，本文僅擇其要者，從舊約、新約的角度，及近代教會與神學思想的取向，簡述一二。

一、出世方面（與世有別）

1. 舊約時代

神揀選亞伯拉罕及以色列人，並給了他們出世的規範與使命：

(1) 不可效法世人惡行

「你到了耶和華——你神所賜之地，那些國民所行可憎惡的事，你不可學著行。你們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，也不可有占卜的、觀兆的、用法術的、行邪術的、用迷術的、交鬼的、行巫術的、過陰的。」（申十八 9-11）

(2) 不可與外邦人通婚

「祭司以斯拉站起來，對他們說：你們有罪了；因你們娶了外邦的女子為妻，增添以色列人的罪

惡。」（拉十 10）

(3) 不可食不潔之物

「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：你們曉諭以色列人說，在地上一切走獸中可吃的乃是這些……水中可吃的乃是這些……雀鳥中你們當以為可憎、不可吃的乃是……地上爬物與你們不潔淨的乃是這些……。」（利十一 1-29）

(4) 不可摸觸不潔之物

「你們要這樣使以色列人與他們的污穢隔絕，免得他們玷污我的帳幕，就因自己的污穢死亡。」（利十五 31）

2. 新約時代

(1) 神的揀選

神對新約時代教會的要求更為獨特：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（彼前二 9）

(2) 神的心意

神的心意是要我們「脫去舊人……穿上了新



人。」(西三 9-10)

(3) 分別為聖

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(羅十二 2)

(4) 得勝世界

「所以，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，就如淫亂、污穢、邪情、惡慾，和貪婪(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)。」(西三 5)

二、入世方面 (入世而不屬世)

1. 舊約時代

從舊約時代開始，神就給了屬祂之人入世的責任與使命。

(1) 義人羅得天天為當時的罪惡社會傷痛。(彼後二 7-8)

(2) 神對亞伯拉罕說，「你也要使別人得福……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」(創十二 1-3)

(3) 亞伯拉罕為所多瑪和蛾摩拉代求。(創十八 22-33)

(4) 「祂為孤兒寡婦伸冤，又憐愛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」(申十 18)

2. 新約時代

(1) 耶穌讀出以賽亞書：「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祂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差遣我報告：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……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」(路四 18-21)

(2) 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。」(可十六 15)

(3) 「你們是世上的鹽……你們是世上的光……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。」(太五 13-16)

(4) 「要敬重、供養那些無依無靠的寡婦。」(提前五 3 新譯本)

三、偏激

1. 過份出世

中世紀的苦修主義與修道主義強調「貧窮、貞潔與順服」(Poverty, chastity and obedience)。極多人成為沙漠隱士，離世獨居，與世隔絕。

2. 過份入世

十九世紀的自由神學注重社會關懷與人群福利，但卻忘記了主耶穌十架贖罪的救恩，結果形成社會福音。主要的發言人有：饒申布士(Rauschenbusch)、士來馬赫(Schleiermacher)等。

3. 人為的分隔

主後十七世紀開始的敬虔主義(Pietism)以及清教徒運動(Puritanism)，給教會帶來甚多屬靈的好處及敬虔的追求，但同時也產生了一個負面的神學思想，就是「聖俗二分」的觀念。結果，教會只作所謂「聖」的事(如讀經、禱告、傳福音、崇拜、默想等)，其它一切(如文化、教育、藝術、政治、法律、社會、科學等)，皆屬「俗」事，教會一概不介入，也不聞不問。

關於此點，中國神學研究院院長余達心牧師在他的著作《基督教發展史新釋》中說道：「在追求敬虔的生活中，敬虔主義者卻漸漸將信仰變得極度個人化及內在化……於是，敬虔與關懷社會、文化活動似乎拉不上關係，有時甚至對立起來。」(頁 114)

同樣，建道神學院院長梁家麟牧師在他的著作《基督教會史略》說道：「敬虔主義卻重新與世界佈置一條區分聖俗的新界線……他們將屬靈及屬世作嚴格的二分……敬虔主義者認為，聖職只是傳福音與牧養信仰的事工。即使是行醫救人的醫生，也算不上在從事聖工；惟有在他向病人傳福音時，他才算參與聖工……毫無疑問，這種嚴分屬靈與屬世的屬靈觀，將聖職限定在教會事奉之上的職事觀，仍是華人教會的主流看法。」(頁 268)

這實在是非常可惜的事。敬虔主義是一個美好的屬靈運動，但該運動之負擔多只限於「教會」之內，而對社會、文化、藝術、科學等方面缺乏興趣，其結果是「孤立」與「絕緣」，消弱了教會對世界及社會的轉化力與影響力！

4. 教會的「大撤退」！

從十九世紀末葉到廿世紀中葉，我們看見教會從文化、教育、法律、政治、娛樂、傳媒等領域逐步大撤退，將社會及人群任由魔鬼為所欲為，實在可惜、可嘆！其原因及結果可能包括下列數項：

(1) 受「聖俗二分」神學思想影響。



(2) 宗派主義、地盤主義及個人主義，使教會不能發揮集體力量。

(3) 一般教會領袖庸弱膽怯，缺乏明恥教戰的才智與決心。

(4) 其結果是教會退守在教堂（或神學院）四堵牆壁之內，而將廣大人群及社會，拱手讓給魔鬼，拆毀破壞（正如今天社會文化的狀況）。

(5) 更可悲的是，有些教會領袖及信徒們認為此種逃避態度是「清高，屬靈，不沾染世俗」！他們高唱：「這世界非我家，我不過是客旅！」（This world is not my home, I'm just a passing through!）

「『聖潔』並不是逃避世界或與惡事隔離，而是果敢的向『惡』對抗，並在個人層面及社會層面得勝『惡』的勢力……福音預工中的慈惠工作，在引人進入天國的事上，可能與講道一樣重要。」（*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Theology*, Edited by Walter Elwell, Baker Books）

四、歸回聖經真理

1. 確認神給屬祂之人的責任

(1) 「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」（創一 28）

神創造一男一女，使他們成為夫婦，建立一夫一妻的家庭制度，給了人傳宗接代的本份。

(2) 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，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」（創一 28）

神將治理與管理世界的責任交給人。

(3) 「耶和華神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，使他修理看守。」（創二 15）

近數十年來，世人才開始注重環境生態學（Ecology），但是在創世記第二章，我們已經看見神將伊甸園的環保責任（修理看守）交給亞當。

2. 認識神交託給人之責任的整體性

神將治理與管理世界各階層及各方面的責任交給了人，只要按神旨意以順服的心去行，一切工作並無聖俗之分。

梁家麟牧師在《基督教會史略》中說，「改教運動家對傳統基督教信仰的一項革命性變革，就是打破藉宗教觀念與行為所劃分出來的二分世界觀。這變革將神聖與世俗的界限泯沒了……即使某人從

事清理垃圾的工作，只要他抱著榮耀上帝的恭謹態度而為，這便是不折不扣的聖工；反之，即使在教會裡當牧師的，只要他懷抱著爭名奪利的心態，那他所作的便是再世俗不過的工作。」（頁 267）

3. 主耶穌的榜樣——入世

(1) 道成肉身——以馬內利，「神與我們同在。」（太一 23）

(2) 與稅吏及罪人一同用飯。（可二 13-17）

(3) 治病趕鬼。（路八 28-56）

4. 主耶穌的榜樣——出世

(1) 「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。」（約十七 16）

(2) 「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飛鳥有窩，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。」（路九 58）

(3) 「我去原是為了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。」（約十四 3）

五、結語

但願今天的教會與眾聖徒，學習主耶穌的榜樣，從「聖俗二分」的思想網綁中得到釋放；在出世與入世、福音與社關、垂直與平衡的事奉上，有合乎聖經的認識及平衡的發展。使今日華人教會更全備的完成主的使命！

（作者為大使命中心榮休會長，本刊顧問編輯）

